

全日制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

外国留学生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及要求

（一）培养目标

培养了解中国，理解中华文化，具有较熟练的中国语言文化教学技能和跨文化交际能力，胜任汉语教学任务的专门人才。学生毕业时应具有进行对海外学生进行汉语教学所要求的基本知识和技能。另，HSK 成绩均达到中级以上。

（二）培养要求

- 1、具备良好的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
- 2、具备较熟练的汉语教学技能；
- 3、具有较好的中华文化理解能力和中外文化融通能力；
- 4、具有较强的跨文化交际能力；
- 5、具有一定的语言文化项目组织、管理与协调能力。

二、学习方式及年限

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学习年限一般为 2 年。（其中课程学习 1 年，实习及毕业论文 1 年） 67.7% 的留学生认为应该延长培养年限（三年学制）

三、招生对象及入学要求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留学生项目招生对象为具有大学本科学历的外籍人士，并要求“申请者应具有学士学位或相当学历，新 SHK 成绩不低于五级 180 分，热爱中国语言和文化，愿意从事国际汉语教学工作和中外友好交往工作。优先考虑孔子学院优秀学员，“汉语桥”世界大、中学生中文比赛各国赛区优胜者，各国汉语教师，各国大学中文专业优秀毕业生。学员需通过由培养院校组织的入学考试，包括考查学生的中国语言文化基础知识的笔试和考查学生的综合素质，汉语交际能力和教师潜质的面试，并依据学生测试成绩，把留学生分成不同班级，再根据班级整体情况，设置课程。

四、课程设置

以汉语教师的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突出实际应用为导向，围绕汉语教学能力、中华文化理解与中外文化融通能力以及跨文化交际能力的培养，形成以核心课程为主导、模块拓展为补充、实践训练为重点的课程体系。实行学分制，总学分累计不低于 40 学分。其中，核心课程为必修课程，计 18 学分，包括学位公共课程和学位核心课程；拓展课程为指定选修课程，包括汉语教学类、中华文化与跨文化交际类和教育与教学管理类三个模块，要求分模块选修，至少选修 10 学分；训练课程为必修课程，计 4 学分。在课程教学之外，设置了专题讲座（1 学分）、文化体验（1 学分）、教学实习（6 学分）等三个培养环节。针对留学生汉语水平等实际情况，开设预备课程《现代汉语》，不计学分。

（一）课程类型与学分分布

- 1、课程教学采用核心课程、拓展课程、训练课程三种类型：

- | | |
|------------------|-------|
| (1) 核心课程（含学位公共课） | 18 学分 |
| (2) 拓展课程（分模块选修） | 10 学分 |
| (3) 训练课程 | 4 学分 |
- 2、其它培养环节
- | | |
|---------------------------|------|
| (1) 专题讲座（语言、文化、教育专题讲座） | 1 学分 |
| (2) 文化体验（中国文化或中外文化交流体验活动） | 1 学分 |
| (3) 教学实习 | 6 学分 |

（二）课程与学分结构

1、核心课程：

- (1) 学位公共课程（6 学分）
- | | |
|--------|------|
| 当代中国专题 | 2 学分 |
| 高级汉语 | 2 学分 |
| 汉语语言学 | 2 学分 |
- (2) 学位核心课程（12 学分）
- | | |
|-------------|------|
|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 | 4 学分 |
| 第二语言习得 | 2 学分 |
| 课堂教学案例分析与实践 | 2 学分 |
| 中国文化专题 | 2 学分 |
| 跨文化交际 | 2 学分 |

2、拓展课程（分三大模块，12 学分）：

- (1) 汉语教学类（4 学分）
- | | |
|-------------|------|
| 汉语语音教学 | 2 学分 |
| 文字词汇及其教学 | 2 学分 |
| 语法修辞及其教学 | 2 学分 |
| 听力与口语的教学 | 2 学分 |
| 阅读与写作技巧的教学 | 2 学分 |
| 古代汉语 | 2 学分 |
| 汉外语言对比与偏误分析 | 2 学分 |
| 汉语教学研究方法 | 2 学分 |
- (2) 中华文化与跨文化交际类（2 学分）
- | | |
|----------|------|
| 中华文化史 | 2 学分 |
| 中国思想史 | 2 学分 |
| 当代中国国情 | 2 学分 |
| 国别与地域文化 | 2 学分 |
| 中国文化经典导读 | 2 学分 |
| 中外文化比较 | 2 学分 |
| 中国古典诗词鉴赏 | 2 学分 |
| 中国民俗专题 | 2 学分 |
- (3) 教育与教学管理类（4 学分）
- | | |
|------------|------|
| 外语教育心理学 | 2 学分 |
| 汉语国际教育概论 | 2 学分 |
| 国外中小学教育专题 | 2 学分 |
| 国别汉语教学调查分析 | 2 学分 |
| 教学设计组织与管理 | 2 学分 |

教材评估与改变 2 学分

3、训练课程（4 学分）：

中华文化技艺与展示 1 学分

课型与教学技能训练 1 学分

现代教育技术与汉语教学 1 学分

汉语教学资源及其利用 1 学分

教学测试与评估设计 1 学分

（三）培养计划

1、课程教学计划（见下表）

课程类型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设学期	考核方式
核心课程	学位公共课程	当代中国专题	2	36	一	考试
		高级汉语（精读、口语、写作）	2	36	一	考试
		汉语语言学	2	36	一	考试
	学位核心课程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	4	72	二	考试
		第二语言习得	2	36	二	考试
		课堂教学案例分析与实践	2	36	二	考试
		中国文化专题	2	36	一	考试
	跨文化交际	2	36	三	考试	
拓展课程	汉语教学类	汉语语音教学	2	36	一	考查
		文字词汇及其教学	2	36	一	考查
		语法修辞及其教学	2	36	一	考查
		听力与口语的教学	2	36	一	考查
		阅读与写作技巧的教学	2	36	一	考查
		古代汉语	2	36	一	考查
		汉外语言对比与偏误分析	2	36	三	考查
		汉语教学研究方法	2	36	三	考查
	中华文化与跨文化交际类	中华文化史	2	36	三	考查
		中国思想史	2	36	三	考查
		国别与地域文化	2	36	三	考查
		中国文化经典导读	2	36	一	考查
		中外文化比较	2	36	二	考查
	教育与教学管理类	外语教育心理学	2	36	二	考查
		汉语国际教育概论	2	36	二	考查
		国外中小学教育专题	2	36	三	考查
		国别汉语教学调查分析	2	36	二	考查
教学设计组织与管理		2	36	三	考查	
教材评估与改变		2	36	三	考查	
训练课程	中华文化技艺与展示	1	36	二	考试	
	课型与教学技能训练	1	36	二	考试	
	现代教育技术与汉语教学	1	36	二	考试	

	汉语教学资源及其利用	1	18	三	考试
	教学测试与评估设计	1	18	三	考试
预备课程	现代汉语			一	考查

2、其他培养环节安排

(1) 专题讲座（1 学分）

专题讲座主要聘请校内外相关专家进行。专题讲座范围涉及语言、文化、教育等方面，相关主题有：汉语教材与教学资源评估，教学测试与评估，中介语与偏误分析，教学调查与分析、儿童心理研究、海外课堂教学案例分析等。留学生每听一次讲座并提交相关作业，经考核通过，计 0.5 个学分，留学生至少要选听 2 次讲座。

(2) 文化体验（1 学分）

文化体验为活动课程，以实践形式开展，文化体验活动主题可以是中国文化或中外文化交流。文化体验活动可由学校统一组织，也可由留学生自主开展。留学生至少应参加 4 个主题的文化体验活动。每个主题文化体验活动结束后，须提交活动小结。文化体验活动结束后，提交《江西师范大学汉语国际教育硕士学位留学生文化体验活动考核表》，考核合格后方可获得相应学分。

(3) 教学实习（6 学分）

通过实习基地，在国内外各类学校及教育机构进行教学实习，实习阶段不得少于六个月或实习工作量必须达到 240 课时以上。实习期间，研究生要提交实习计划，培养学校安排教师进行指导；实习完成后，研究生撰写实习总结报告，由实习单位出具考评意见。同时，教学实习还为学位论文选题和完成创造必要的条件。

教学实习具体安排及要求见“专业实践”。

五、培养方式

1、采取课程学习与教学实践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培养教学实践和组织管理能力，课程学习主要在校内完成，教学实践在实习基地或实习单位完成。

2、将学校汉语言本科专业的留学生与该专业学位对接起来，从而保证生源的汉语水平。学校应加强汉语本科专业留学生对该专业学位的认识和了解，积极鼓励留学生选择就读该学位。

3、课程学习与汉语国际教育实践紧密结合。教学内容突出案例分析和实践研究；教学过程重视运用团队学习、案例分析、现场研究、模拟训练等方法。注重培养留学生的汉语水平、汉语国际教育教学技能和中华才艺，注重培养留学生实践研究和创新能力。

4、课程考核采用考试和考查两种形式，核心课程采用考试形式，拓展课程和训练课程采用考查形式。核心课程 75 分（百分制）以上为合格。

5、成立指导教师组，导师组由教育学科导师、中国语文文学类导师以及在国际汉语教育实际部门工作的、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型教师组成，负责研究生的指导。采取导师指导与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实行双导师制，通过师生互选为每位留学生配备 1 名校内指导教师，同时通过选聘等形式为每位留学生配备 1 名实践指导教师，以校内指导教师为主，实践指导教师主要负责实践环节的指导，同时可参与参课程、论文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校内导师与实践指导教师密切合作，共同承担留学生的培养工作。

六、专业实践

专业实践是将所学知识应用于汉语国际教育实际的转换过程，是汉语国际教育硕士学位研究生获取教育教学技能的一个重要渠道和保证，是培养优秀汉语教师的必要环节，主要通过教学实习形式完成。学校通过多种方式在国外或国内有外国留学生的各类学校及相关教育机构建立一些批相对稳定的实习基地。留学生要通过教学实习为学位论文选题和完成创造条件。在实习前，先前没有教学经验的留学生必须接受微格训练。

（一）实习方式

留学生可自主选择在实习基地或回本国学校等教育机构实习。实习内容一般应包括汉语教学设计、教学观摩、课堂教学实习、教学组织与管理等环节。实习形式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实习时间累计不少于半年，实习工作量累计不少于 240 课时。

（二）实习管理

1、实习期间，学校安排实践指导教师进行指导。留学生要提交实习计划、实习日志，收集典型教育教学案例，撰写实习总结报告。

2、实习结束后，留学生要提交《江西师范大学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留学生教学实习考核表》，提交实习总结报告，由实习单位和实践指导教师出具考核意见。考核合格方可获得教学实习环节学分。

七、学位论文工作

学位论文工作包括论文选题、开题报告、研究与论文写作、论文评阅、论文答辩等环节构成。

学位论文选题应紧密结合汉语国际教育实践，有应用价值。学位论文形式应以针对本国学生的教学实验报告、教学典型案例分析、教学设计为主。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一般安排在第三学期初，导师组负责组织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会，评阅审查留学生提交的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书。

学位论文必须由留学生本人独立完成，用中文撰写。

实行学位论文双盲评审制。学位论文评审通过后方可参加学位论文答辩。论文评审由学校研究生教育管理部门组织进行，论文答辩由导师组负责组织。学位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应有汉语国际教育实践领域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

八、学位授予

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环节，修满规定学分，教学实习合格，完成学位论文并通过答辩者，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